

1. 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通州区大运河森林公园管理处（采购人单位名称）的 张家湾公园 2022 年厕所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张家湾公园 2022 年厕所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士邦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3人，营业收入为2716.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3.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士邦清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21 日

